

证券代码：400098

证券简称：航通 3

编号：临 2025-011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拟定公司 2025 年对子公司担保额度 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的九届二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定2025年对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2024年担保实施情况

经公司九届十七次董事会审议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在完成控股子公司沈阳航天新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沈阳新乐）77.51%股权交割前，继续向沈阳新乐提供不超过2.55亿元的担保额度。2024年3月19日，公司与北京新风航天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新风）签订了《股权和债权转让及担保转移协议》，将持有的沈阳新乐77.51%股权及债权协议转让给北京新风，公司为沈阳新乐提供的银行贷款担保责任转移至北京新风承担。2024年6月19日，公司与北京新风完成沈阳新乐股权交割，2024年9月13日，完成贷款担保责任转移。

报告期内具体担保内容及总担保额度均在原预计范围内，均符合担保有关审批程序。

二、2025年对子公司担保额度

经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九届二十六次董事会审议，根据公司《章程》和中国证监会、中国银监会有关要求，为了保证所属孙公司四川灵通电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灵通）的正常生产经营及发展，所属子公司航天科工通信技术研究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通信研究院）2025 年拟向其提供不超过 0.2 亿元的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事项系通信研究院为满足四川灵通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具有必要性。本次担保对象为通信研究院，公司能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管理，及时掌握其资信情况、履约能力，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情况

1. 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公司对原子公司沈阳航天新乐有限责任公司担保余额为 0.00 亿元。

2. 2018 年 12 月 21 日，江西省口行与智慧海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慧海派”）签订《借款合同》，江西省口行向智慧海派贷款人民币 1.5 亿元，期限为 2018 年 12 月 25 日至 2019 年 12 月 21 日，由公司为上述贷款提供担保。目前智慧海派已经破产终结，上述贷款未能得到清偿。有关详情请参阅本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8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的公告》（编号为临 2020-027），于 2020 年 6 月 10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编号为临 2020-060），于 2024 年 1 月 4 日披露的《公司涉及诉讼事项公告》（编号为临 2024-004）于 2024 年 6 月 26 日披露的《关于诉讼事项一审判决结果的公告》（编号为临 2024-030）和于 2024 年 9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诉讼事项二审判决结果的公告》（编号为临 2024-041）。

特此公告。

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1 日